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高机”或“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合计持有的中联高机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预计构成重组上市，同时构成关联交易。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路畅科技，证券代码：002813）自 2023 年 1 月 16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 2023 年 2 月 6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

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标的资产的名称

企业名称	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 677 号办公楼 4 楼 4110 房
法定代表人	任会礼
注册资本	81,399.180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3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0005932581292
经营范围	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生产专用车辆制造(限分支机构);专用汽车、机械零部件、计算机软件、工程机械车、智能装备销售;机械零部件的研发;起重机械维修;通用零部件制造(限分支机构);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砂石除外);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机械设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二手车经营;工程机械设计;工程机械制造(限分支机构);工程机械维修服务;智能装备制造(限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二) 主要交易对方的名称

本次交易对方为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重科”)和其余 28 名标的公司股东。

主要交易对方中联重科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 361 号

法定代表人	詹纯新
注册资本	867,799.223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1999 年 8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0007121944054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销售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卫机械、汽车起重机及其专用底盘、消防车辆及其专用底盘、高空作业机械、应急救援装备、矿山机械、煤矿机械设备、物料输送设备、其它机械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光机电一体化高新技术产品并提供租赁、售后技术服务；销售建筑装饰材料、工程专用车辆及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润滑油、润滑脂、液压油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成品油零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自有资产进行房地产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二手车销售；废旧机械设备拆解、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联重科持有标的公司 61.43%的股权，目前已签署《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 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四）本次重组的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中联重科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前述《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路畅科技拟向包括中联重科在内的中联高机全部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联高机 100%股权，中联重科将促使中联高机的全体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中联高机 100%股权作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

2、本次交易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发行股份数量将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路畅科技总股本的 30%，最终的发行数量及价格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

关规定确定。

3、截至协议签署之日，对标的公司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最终交易作价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并在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中予以协商约定。

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现有汽车电子等业务经营及发展计划不变。

5、该协议仅为双方经协商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不具备法律约束力，后续交易各方将对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作价、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事宜、业绩承诺等事项作进一步沟通、论证、协商，并在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中予以约定。

（五）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公司将尽快确定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经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 2、《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
- 3、主要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

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